



一一一年第一屆第十次審計委員會議事錄

- 一、開會時間：中華民國一一一年十一月七日（星期一）下午二時整
- 二、開會地點：台北市內湖區瑞光路 208 號 5 樓(本公司會議室)
- 三、主 席：獨立董事林靜雯女士 記錄：許錦碧
- 四、出席委員：獨立董事林靜雯女士、獨立董事林銘桐先生、獨立董事林明俊先生
列 席：董事長洪振攀先生
- 五、報告事項：

上次決議事項之執行情形：

【第一案】審查本公司 111 年第 2 季合併財務報表案：送董事會決議通過在案。

【第二案】大陸彬台自動化設備(蘇州)有限公司，茲為配合瑞幸工程案及大閔案之購料周轉金所需，建請彬台機械(蘇州)有限公司再追加資金貸與彬台自動化設備(蘇州)有限公司人民幣 800 萬元整案：送董事會決議通過在案。

六、討論事項：

本次會議承認及討論事項：

(委員對於會議事項，與其自身有利害關係者，應說明其利害關係之重要內容，如有害於公司利益之虞時，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且討論及表決時應予迴避，並不得代理其他委員行使其表決權。)

【第一案】

案 由：本公司民國 111 年第 3 季合併財務報表，提請 討論。

說 明：(一)本公司民國 111 年第 3 季合併財務報表業已編製完成。

(二)上開財務報表，併同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廖福銘以及徐聖忠會計師擬出具之查核報告書稿(詳附件七)，提請 討論。

決 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並送董事會提案。

【第二案】

案 由：擬解除本公司會計主管競業禁止之限制。

說 明：(一)本公司委任之會計主管許錦碧女士，亦擔任關聯企業公司之會計主管及法人代表，在無損及本公司利益之前提下，爰依公司法規定，解除其競業禁止之限制。

(二)擬解除競業禁止之限制：擎邦國際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會計主管。



彰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TAIWAN BENEFIT COMPANY

(三)提請 決議。

決 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並送董事會提案。

七、臨時動議：無

八、散會：下午二時十五分

主席：林靜雯

紀錄：許錦碧

